

专栏

E-mail:skusky@126.com

好奇心

岑嵘(媒体人,对一切事物都怀有好奇之心)

宝玉为什么要送旧手帕给黛玉

贾环在贾政面前告了黑状:“宝玉哥哥前日在太太屋里,拉着太太的丫头金钏儿,强奸不遂,打了一顿,金钏儿便赌气投井死了。”贾政气得面如金纸,命人“堵起嘴来,着实打死”。

宝玉被老爸打烂了屁股,趴在床上。他让晴雯给黛玉送两块旧手帕,晴雯道:“这又奇了,她要这半新不旧的两条绢子?她又耍恼了,说你打趣她。”宝玉笑道:“你放心,他自然知道。”在这里,宝玉通过两块手帕发出自己的信号。

美国经济学家曼昆说:赠送礼物是件奇妙的习惯。人们通常比他人更知道自己的偏好,因此,我们可以预期每个人对现金的偏好大于实物。如果你的老板要用商品代替你的工资,你很可能拒绝这种支付手段。但是,当爱你的某个人做同样的事时,你的反应会完全不同。

宝玉就曾经犯过这样的错误,虽然他没有送给林妹妹整箱的银子,但是他误以为,足够贵重的东西可以发出自己想表达的信号,于是他把北静王赠送的“圣上所赐香金珠”送给了黛玉。

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迈克尔·斯宾塞认为,掌握信息的一方可以用缺乏信息的一方所信任的方法传递信息。在这里,宝玉是掌握信息的一方,他知道自己对黛玉的感情,黛玉对此却有些不敢确认。但是宝玉用了错误的方法,价值昂贵的礼物并不足以传递自己要表达的私人信息,赠送念珠这就像富二代赠送爱玛仕包包、法拉利跑车,不足以让对方获得信任,于是,黛玉毫不留情地把念珠丢在地上说:“什么臭男人用过的,我不要。”

一个人拥有爱人想知道的私人信息,即“你真的爱我吗?”,为她选择一件好礼物就是一种“爱的信号”。晴雯拿着旧手绢去了潇湘馆。这一回,宝玉发对了信号。黛玉体会出手帕的意思来,不觉神痴心醉:“宝玉能领会我这一番苦意,又令我可喜。我这番苦意,不知将来可能如意不能,又令我可悲……他既如此,我却每每烦恼伤心,反觉可愧。如此左思右想,一时五内沸然。由不得余意缠绵”。

《红楼梦》中通过礼物发信号比比皆是,比如元妃为贾府诸人赏赐了端午节礼物,送给宝玉的是“上等官扇两柄,红麝香珠二串,凤尾罗二端,芙蓉簪一领”。唯独宝钗的所得礼物与宝玉一样,“林姑娘同二姑娘、三姑娘、四姑娘只单有扇子同数珠儿”。

元妃的礼物发出了明确的信号,她或许看得更远,家族存在种种危机,强强联合才能使度过危机,她在两位竞争者之间投下了有力的一票,黛玉收到了信号,把气撒在宝玉身上:“我没这么大福气禁受,比不得宝姑娘,什么‘金’哪‘玉’的,我们不过是个草木人儿罢了!”

宝钗收到了信号,表现得更低调,她远着宝玉,“心里越发没意思起来”,但她明白自己离胜利越来越远。经济学家罗伯特·弗兰克说,一个信号要在竞争对手之间表现出可信性,它必须难以造假(皇妃所赠)。如果一方传递有利于自己的信息而得利,那另一方则被迫暴露对自己不利的信息(别人没有)。

于是,宝钗戴着元妃所赠的红麝香珠串在园子里到处走动,发出了胜利者的信号。

闲翻红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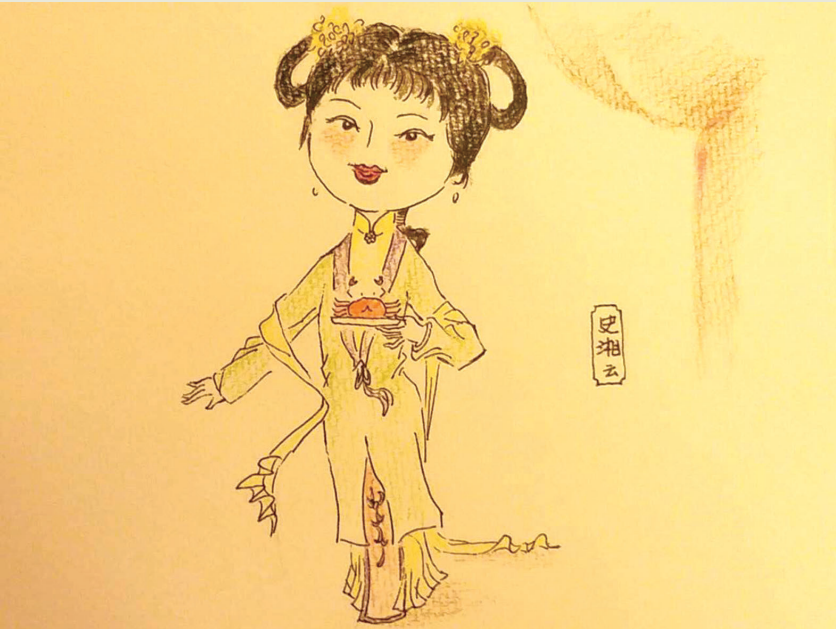
骆东华(编辑,考完雅思读红楼) 配图/张屹

如何成为史湘云

史湘云天真烂漫、口无遮拦的一面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,让人忽视了她世故的一面。同样是寄人篱下且家道没落,湘云比黛玉更快地成熟了。第32回她劝宝玉“应酬世务”是直笔描写,第38回螃蟹宴她自己没怎么吃“就下座来让人”,还不忘“令人盛了两盘子与赵姨娘周姨娘送去”,周到已不逊宝钗!

掌上流云

鲍尔吉·原野(散文家,文字如同繁星)



墙

房子上有墙的眼睛,看人度过几辈子。墙看到孩子在炕上翻滚成大人,看他们在炕上拉屎撒尿,吃饭喝粥,娶妻生子,数钱吃肉,然后卧病蹬腿。墙看到的人是炕上的动物,像人看羊圈里的羊。墙看人在土屋里高兴、流泪、讲理和不讲理,看见人在欲望里轮回,既相信真理又依赖愚昧。房子不过是四堵墙,用木头和泥巴做屋顶挡住夜空和雨水。开窗射进光线,开门出入家人。人垒起这四堵墙就不愿意拆掉,墙窒碍了人的脑子。他们把好东西搬进来,把钱放在炕席底下。垒墙的人不如住帐篷的人自由。帐篷的墙是毯子和布的帐幔,在风中鼓动。墙僵硬,墙与时光死磕到底,墙被人扒了屋顶和窗户还是墙。墙的土一旦当上墙就再也长不出庄稼,开不出花朵,吸收不了水分,不再与季候一道度过立春、雨水、惊蛰与清明。墙年纪轻轻就成了老人,墙只会站立,墙做的事情是阻挡。

墙是一堵干燥的泥巴所宣示的领地,墙里墙外裁定财产与情感的归属。墙怎么能建立一个家?人的心念从这堵干燥的泥中穿来穿去,干燥的泥没办法让人心安稳。墙让流动变成静止,让目光停留在土上。人年轻时都有过拆墙的念头,年老了都想把墙加高。墙是人所需要的泥土的皮肤,人待在自己家里,穿着墙的皮肤入眠。人一方面盼望自己的思想如水一般自由流动,另一方面

筑立更多的墙把自己与他人分开。仰视一座摩天高楼,想不出楼里有多少堵墙。人们在一堵堵墙里悲欢离合。人的终身伴侣是什么?不是人,而是墙。人类最早广泛应用的发明是墙而非其他。

乡村的墙头是鸟儿和小猫的乐园。小猫在墙头袅袅行走,俯瞰下界,不让君王。鸟儿成排站立墙头创造风景。我尤怜惜那些墙头的青草,命运让它们在这里生存,得到最少的雨水,迎接更多的风。墙头草觉得自己是勇敢的卫士,为主人看家护院。青草从来匍匐于地,而墙头草高出地面五尺。人把墙头草当作坏词使用完全是强词夺理,草随风势伏堰乃自然之道,怎么是机会主义?用自然现象比附人是语言的通病。

信息时代拆除了什么?它在拆一切墙。有人看到了他平时看不到东西,有人暴露了他不想暴露的东西。墙不仅是疆域领地,墙还是等级和智愚的分野。人弄不清自己脑子里有多少堵墙,人一边拆脑子里的旧墙一边建新墙。在许多情形下,墙就是强,强权强大与强势。东欧旧政权解体后,人们推倒柏林墙绝不仅仅是一个象征。互联网是人类历史上最大的拆墙手,它把墙的强大化为粉末。失去墙即失去阻隔也失去庇护。墙是立于眼前的四壁,墙将永久存在,它是伟大的分类法,是秩序与安全岛,墙是囚禁,墙是红杏的梯子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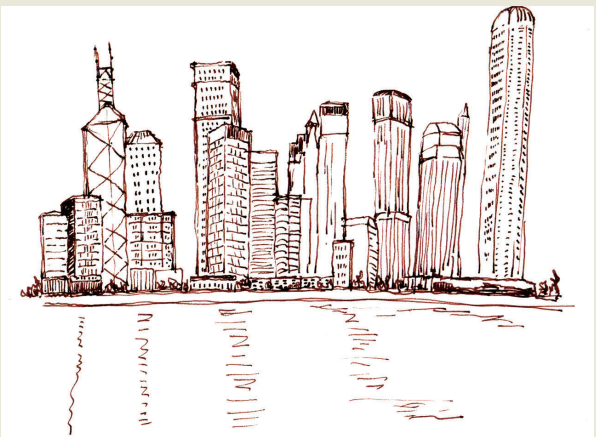
尔有人带进来几个外来植物,大家争着抢着去问。

看一物之四季才有意思。入夏了,要多看果,看那些春天常见之花的果,李梨桃杏梅作为水果,还都认识,那么牡丹花后结什么,紫荆的果呢,还有玉兰花的蓇葖果,我推荐大家去观察一下,可以跟踪到秋天。

圈圈点点

图图(出版人,码字工,业余插画师) 图/文

看见香港



对一个地方有记忆,这个地方即使没去过,也会很亲。香港在我这代人的少年时期,是文艺和时尚的圣地:最好看的脸,最帅的哥,最时髦的衣服,最缠绵催泪的电视剧,最抒情但听不懂的粤语歌。一册日记本里贴地贴纸都总在香港电视剧里晃的著名演员。第一次觉得离香港近是2003年去深圳,跟出租司机指着一片山赞叹:深圳这边真绿!司机满不在乎地说,那是香港。当时一听这话就感觉到心“咕咚”的猛跳一下:离张学友梁朝伟竟这么近!等到真身过了红磡海关,走到尖沙咀,坐上轮渡欣赏维多利亚海景,整个人欣喜异常:我来这拥抱自己的青春时代了。

植物星球

李叶飞(杂志主编,“植物星球酋长”)

棟花飘砌,簌簌清香细

棟,处处有之。我却很长时间没见了。

冬日还能常见苦楝子,写过一段文字,说它果实累累,却连鸟都弃之不食,悬挂过冬,那枯寒的景象,我印象深刻,以至于我每次看到苦楝子,就冷得浑身哆嗦。

苦楝树四月开花,花期也长,可达一月,度过暮春,跨入初夏。古人常写诗文说春去常用“开到荼靡花事了”一句,其实花事没了,后面还有棟花风,才是二十四番花信风之压轴,荼靡排在倒数第二。苦楝花的确是春去花还在,衔接了两季。

苦楝花很好认,小时候常见,房前屋后,田

边河岸,都有。开花的时候,红紫色碎花一树。宋人谢逸的《千秋岁》说“棟花飘砌,簌簌清香细”,说得非常到位。春末雨水多,一场雨就花落一地,一阵风又是一地,但苦楝花似乎没有穷尽,落花归落花,照样满树都是。

有一点很有意思,我小的时候,在春天见苦楝花开,秋冬见苦楝子满树,却从来没有将两者认为一物。开花的时候,就看花,没有去追问它结什么果。结果的时候,摘青色的苦楝子,用来当弹弓的子弹,也没有去想,结果前的花是什么。农村植物很多,都是乡土植物,千百年来这么长着,没有一个去探究,都被漠视了。反而偶

茶的印

叶梓(诗人,兼写散文,自称西北茶客)

一部《诗经》,写尽了人间桑事。

“隰桑有阿,其叶有沃”,一片桑叶,端详起来,也是变化无穷的:“桑之未落,其叶沃若。于嗟鸠兮!无食桑葚。用情过痴的女子,也如饮醉而伤身。除过《诗经》,桑在古代中国的神话传说里也充满了美感。这种落叶灌木不仅拥有其他植物无法比拟的诗意,而且在男耕女织,栽桑喂蚕的遥远年代,是农业文明的一则注脚。

古代的中国,桑的邻居,就是苕。苕者,苕麻也,多年生草本植物,也是纺织业的重要原料之一。桑苕连在一起,即成农事。唐代杜牧在《唐故江西观察使武阳公韦公遗爱碑》的“凿六百陂塘,灌田一万顷,益劝桑苕机织”,说的就是这个道理。久而久之,桑苕之词连而用之,有了隐居田园之意,而与茶相关,大抵是因了茶圣陆羽的别号是“桑苕翁”吧。宋代谈钥撰写的《吴兴志》卷十八有“桑苕翁”条,云:唐陆羽字鸿渐,初隐居苕山,自称桑苕翁。撰《茶经》三卷。常时闭户著书,或独行野中,诵诗击石,徘徊不得意,或恸哭而归。时人谓今之接輿。

古代诗人陆游,最喜欢用桑苕一词,且常常以“桑苕翁”自称,以表达对同姓陆羽的尊敬与仰慕。他一辈子写了将近三百多首与茶有关的诗,要么自喻陆羽,要么自称“江南老桑苕”。比如“卧石听松风,萧然老桑苕”(《幽居记事九首》),再比如“桑苕家风君勿笑,他年犹得作茶神”(《八十三吟》),再比如“遥遥桑苕家风在,

我是江南桑苕家



明代吴钧的“我是江南桑苕家”

重补《茶经》又一篇”(《开东园路北至山脚因治路停隙地杂植花草》)。其中,《安国院煎茶》一诗写得潇洒自然,风流蕴藉。陆游写这组诗时正从南郑赴成都的路上,经过武连。这组诗的题目甚长,云:《过武连县北柳池安国院,煎泉试日铸,顾渚茶,院有二泉皆甘寒,传云唐僖宗幸蜀在道不豫,至此饮泉而愈,赐名“报国灵泉”云》。其中,第三首诗写道:

我是江南桑苕家,汲泉闲品故园茶。只应碧缶苍鹰爪,可压红囊白雪芽。诗里的“苍鹰爪”,即他的家乡绍兴的日铸茶,“红囊白雪芽”则是湖州长兴的指顾渚名茶。他在诗里赞美日铸茶胜过顾渚茶,也许是偏心之辞,除却他的思乡之情外,一介茶客散淡闲雅、无所事事的样子活脱脱地扑面而来。自

此以后,“我是江南桑苕家”像是一个隐匿者的文化符号,走进了艺术世界。古代的画作里就有不少以桑苕老翁为题,桑田莽莽,两三农夫,天蓝地阔。

明代的吴钧,刻过一方“我是江南桑苕家”的闲章。

吴钧是个什么人?查了不少资料,都是语焉不详。再后来,功夫不负有心人,我终于在孔夫子旧书网里淘来的一册《关院輿中偶忆编》里见到了他的简介:吴钧,字陶宰,华亭人,工诗,善隶书,著有《独树园诗稿》、《陶斋印存》。篆刻印师雪渔,雪渔是谁?就是明代的何震。在中国古代印坛,他与文彭并称“文何”,他的《何雪渔印选》开启了印人汇辑自刻印而成谱的先河,更主要的是他开创的单刀刻款,影响了一批印人,并成就了“雪渔印派”。

吴钧的“我是江南桑苕家”,小篆,朱文,布局得体,整体通透,有恬然之趣,是典型的元代圆朱文的风格,圆润而不失婀娜多姿,似江南雨后之垂柳,任风轻轻一吹就会摆动起来,仿佛一个被缩小的温婉江南。其实,“我是江南桑苕家”更是对家世的一次遥望——这样的回望在古代印坛屡见不鲜,胡正言刻过“家在镜水深处”,高凤翰刻过“家在齐鲁之间”,就连齐白石也刻过“中国长沙湘潭人也”。尽管英雄不问来处,但每个艺术家对自身家世的观望,却是一个亘古不变的精神话题。